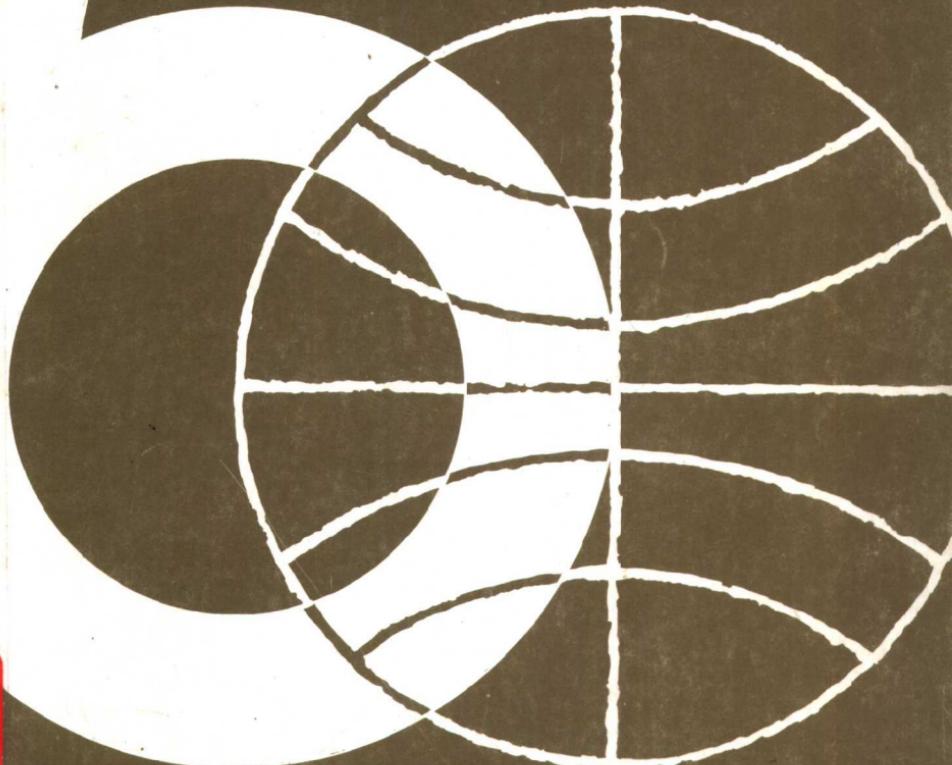


叶尼作品选

方修主编



马华文学六十年集
1919—1979

馬華文學六十年集

叶尼作品选

方修编

马华文学六十年集
叶尼作品选

方 修編

上海书局（私人）有限公司出版
81, Victoria Street, Singapore 7.
63-C, Jalan Sultan, K. L. Malaysia.

东艺印务公司 承印
1980年3月第1版，订价 S\$5.50 / 122

版权所有 不准翻印
ISBN 9971-906-00-7

前 言

方修

(一)

对于三十年代的马华文学略有接触的读者，见到「金丁作品选」的出版，大概会想到也将有一册「叶尼作品选」的编印。

三十年代的马华文艺界中，金丁和叶尼，给予一般读者的印象，就和铁抗与张天白一样，既是两个文艺上的同道，又是一对笔墨上的冤家。他们在重要问题上歧见颇多，打过大场的笔战。虽然彼此笔尖的动向是一致的；笔战时也是以正正之旗、堂堂之阵出之，完全不曾使用那些下三烂的手段，但个人的关系实在是搞得太恶劣了。

铁抗和张天白的论争是关于「现实主义与朋友主义」的问题，金丁和叶尼的交锋则是关于文学通俗化（或通俗文学）运动的问题。这个运动是一九三八年下半年由南洋商报的「狮声」副刊所发动的。金丁当时是该刊的主将，也是这一个运动的理论上的代表作者，所以写了不少支持通俗文学的论文。大概当时新加坡业余话剧社方面的一批写作人对于这个运动的反应比较冷淡，金丁的文章字里行间偶尔也就有点牢骚。例如「对于南洋文艺通俗化运动应有的几个基本认识」一文，他就谈到一些「并不反对通俗化运动、但又站在这一运动之外的人们」，要求他们也来「负

担一点通俗化运动的责任」，「不然，那就是存心与通俗化运动为敌」。叶尼可能本来就有些意见，看了这话更加不爽，于是写了一篇一万多字的「论南洋文艺大众化运动」，发表于「南洋周刊」，对于「狮声」的文学通俗化运动提出全面的批评。

叶尼认为「文艺通俗化运动」这样的称法不大适切，应该叫做「文艺大众化运动」。至于「通俗文学运动」，那就更加不正确。他批评了当时的通俗化运动变成了通俗作品运动。又指出一般通俗化运动工作者没有阐明这一个运动与整个文化运动的关系；甚至有人以为「通俗文学运动」在当时可以代替整个文化运动，或者以为「通俗文学」是一个最核心的东西，其他一切部门都要跟着它跑。其实大家不应忘了文艺大众化只是文艺运动中的一部份，它还得发展到整个文化「大众化」的阶段。

叶尼又指出，文艺大众化应该以内容决定形式，最重要的是追求内容的大众化；文艺大众化运动应该由利用旧形式过渡到建立新形式，最高的目标是新形式的建立；旧形式的利用不过是一个过程或其一部份。谈到戏剧和歌咏；他主张戏剧大众化应该以话剧为主导，歌咏也应以新形式的建立为最高目标，不应偏重旧形式如民谣小调等；弹词大鼓在南洋也不能吸引一般读者，闽粤籍的群众并不熟悉这种北方的旧形式。

金丁接着就写了一篇「南洋文艺通俗化运动的几个问题」，对叶尼的若干论点加以驳复。他援引了周扬的话：「通俗文艺是大众文艺的同义语，而且这个名词（通俗文艺）也只有这样了解才正确的」，于是认为在本质上，文艺通俗化与文艺大众化并无区别；抗战后各地报刊讨论有关问题时，不沿用「大众化」的旧称而出现了「通俗化」这个名词，乃是基于新的局势的一种发展。今后，通俗化（大众化）运动还是要不断地发展与进步，没有所谓暂时的过渡。将来的文艺，还是要通俗化的。

金丁又为通俗化运动之侧重利用旧形式辩解。他认为旧形式的被重视是有原因的。所谓旧形式，在大众眼中，并不是陈旧的，要不得的，乃是他们最熟悉的形式。而且文艺通俗化工作者要把那些神怪的连环图，或武侠及色情小说的读者争取过来，也就不得不看重旧形式。但利用旧形式，也不是生吞活剥地运用，或把新内容和旧形式极不调和地勉强结婚，而是批判地吸收它那明朗健康的真正大众的要素。只有把文艺通俗化运动看做毫无发展的人，才会觉得利用旧形式的被重视，等于把新形式的创造看成附属的东西。

这本来是文学艺术问题的讨论研究，是正常的、健康的现象。但两人在论争中竟然出现了许多题外的话，诸如六七年前金丁在中国写过文字欧化的作品而受宋阳指摘的旧事等等，那就渗有很浓厚的意气成份了。

(二)

较早时候，金丁和叶尼两人已经公开冲突过一次了。事件发生于一九三八年中，当时金丁在吡叻州戏剧界欢迎马华巡回剧团的盛会上发表演讲，批评了叶尼导演的星洲业余话剧社的内部联谊演出「春回来了」，说他曾在台下对准手表计算，发现该剧演员念的台词比较最适当的速度快了六倍。演讲词中又发挥了一通戏剧理论，说戏剧演出原则上不准许某一演员演得特别好、某一演员演得特别坏等等。于是引来了叶尼的一篇「由金丁先生要骂人说起」，不客气地展开反批评：「不多不少，恰好六倍。这，如果不是金丁先生有点超人的计算法，一定是因为金丁先生想把一切都弄成机械。读词要能合乎剧情，有节奏、有格调，有高低抑扬，有长短快慢，可是不可以机械的规定」；「我们要各种脚色演得好，但不得阻止其中某演员演得特别好；而演员的好坏

也绝不是舞台位置的变动所可以做成。金丁先生把演员和导演的职责混为一谈了……」。

这一役，金丁没有回手，算是不了了之。接下来的关于文艺通俗化问题的论争，则因叶尼不久就离星返沪，没有缠斗下去。但在这前后，叶尼对于金丁的文字上的讥嘲，却是所在多有，不绝如缕的。例如「逃难作家」中的一段：「这班文化人一到南洋；……如果高兴写点慷慨激昂的文章，还可以博得美名，又何乐而不为。……这种作家，大大小小，各有各的本领，都担任文坛重要的角色，为南洋文坛生色不少」。这里便有点金丁的影子在内。金丁正是七七抗战以后南来的。又如「向朋友们告别」的一段：「自己知道能力有限，到处存着学习的心思。因为我知道我绝不是那些作家，他们无所不写，摆着权威者的架子，而且一写就是三十几万字；或者是把人家的力量指称是自己的。我自己承认是一个低能儿；可是我倒并不羡慕他们的聪明。相反地，却千万希望不要这样聪明起来。」这一临别秋波，属意就更加明显了。因为所谓「三十万字」云云，正是金丁在「我所写的并不多」一文所说的。

为什么金丁和叶尼两人有着这么多的纠葛？或者说，为什么叶尼对于金丁竟然这么高度反感呢？我问过两位和叶尼与金丁都曾有点来往的卅年代的老作者。一位是T先生。他说：金丁刚从上海南来的时候，本地许多文艺界的朋友特别假南天酒楼盛设茶会欢迎。业余话剧社的一般成员多希望金丁和他们合作，做点群众性的工作。没想到金丁却避重就轻，跑到「狮声」副刊去搞什么通俗文学。

另一位是C先生。他说：叶尼导演曹禺的「日出」一剧，其中第三幕妓院内的戏需要唱一曲河北梆子。大家都不熟悉这种曲调，金丁是河北人，叶尼知道他会唱，特别请他抽空来指导一

下，不料金丁吝于相授，拒绝了。

我相信这些大体上是事实，但不会是事情的真正根源。叶尼也绝对不是这么偏狭的人，因为一点小故就与文艺同道结怨。他们两人间的不大融洽，应该有其更本质的原因。主要的一点恐怕是思想性格方面的迥异。叶尼是戏剧工作者，倾向于群众性的活动。金丁是作家兼学者的类型，适合于室内的创作或研究工作。也就是说，叶尼是倾向于进取的；金丁则是比较稳重健实。因此，合作固然不易；对问题的观点有时也不免相左。

其次，金丁南来之初，作风上似乎也有些使人看不惯的地方。譬如，他一方面声言对于戏剧完全外行；另一方面又大谈戏剧理论，以权威的姿态批评戏剧团体的演出；一方面自称是南洋的新客，另一方面却在太平发表言论，指责新加坡的青年由积极转为消极；一方面表示「我所写的并不多」；另一方面又宣布一年间写了三十万字。所以即使是一些颇为支持通俗文学运动的人，对他也并不怎么的恭维。例如流冰，就很有点骨鲠在喉、不吐不快的样子。他说：「通俗文学问题，……能够得到多数人的讨论，总是一个好现象。纵使这些讨论的人，并没有一年三十万字以上的创作，并不会罗列『基本认识』，不值得青年导师一嘘，但三个臭皮匠胜过一个诸葛亮；意见多了，总可以发现一些真理出来的吧？不过，自从三十万言的创作还不算多以来，马华文坛就很难有无名小卒说话的余地了」。（「一月的感想」。载一九三九年一月「新国民文学」）叶尼不满现实的情绪比流冰还要强，对于金丁当时的作风，自是更加不能已于言了。

（三）

叶尼，或署高哥、丹枫、吴天、天田、马蒙等，原籍江苏，日本留学生。一九三六年中南来，在芙蓉某中学执教，十月间为

该校学生戏剧演出编写了一个独幕剧「南岛风光」（后改名「赤道小景」），是他南来后的第一个剧作。一九三七年春，移居新加坡，一度任星洲日报翻译（？）。这期间他在「晨星」发表了许多散文和报告文学，如「作家素描」（包括「田汉」等五六篇）、「人物剪影」（包括「青年作家」、「从军」、「自杀」、「寻找刺激的人」等七八篇）、「秘密的日本」（包括「兄与弟」、「失踪」、「吃茶店的妙计」、「大学教授疯了」等约二十篇）等。星洲业余话剧社成立后，任该社编导，并编写了他的第二个剧作「伤兵医院」，为本地最早演出的救亡戏剧之一。一九三七年冬，接编星中日报的「星火」副刊，一九三八年中离职。其后更积极地参与话剧活动，如创作街头剧「活该」、「把戏」，导演曹禺的多幕剧「日出」等。一面也为马康人主编的「南洋周刊」大量撰稿，除「把戏」、「没有男子的戏剧」等戏剧创作，以及「论救亡戏剧与提高艺术水准」等长篇文艺论著外，尚有不少时事专论的翻译，如「列强在远东的争夺」、「日本与法属印度支那」等。

叶尼于一九三九年春离星返沪，计在星马居留期间，约为二年半。这段期间虽短，留给我们的作品却很丰富。他的作品多种多样，几乎每一种体裁都写得很好。但他自己所重视的似乎是剧本和散文；返沪后曾分别编印为两个创作集——「没有男子的戏剧」（独幕剧集）和「怀祖国」（散文集）。

叶尼离星北返之初，还有一些剧作在本地报刊发表，如「文艺长城」上的「海外」、「世纪风」副刊上的「被迫害的」，这些我们仍然列为马华文学作品。稍后所写（多用吴天之名）而非刊载于本地刊物的作品，可就与马华文学无关了。但其中有一篇「走」，一般认为是他的独幕剧的代表作，且经本地名家推荐，报刊转载；对于研究叶氏的作品，也有一定的参考价值，因此本

书特别把它作为附录，加以保存。

(一九七九年七月十五日)

目 次

前言 方修 1

第一辑（独幕剧）

没有男子的戏剧 3
被迫害的 24

第二辑（杂文、短论）

上海言论机关被封锁以后 51
恐日病又抬头了 52
好消息 53
质的变化 55

为欲回国参加救亡者请命 58
本地应有的新启蒙运动 62

「星火」代邮 67
自命不凡? 69
文词的修养 71
写作「父与子」的前前后后 73

戏剧运动者应有的态度	76
由金丁先生要骂人说起	79
谈剧评	84
我的吁请	87
逃难作家	90

第三辑（散文、报告）

田汉素描	95
人物剪影	98
青年作家	98
从军	100
秘密的日本	105
没有国籍的人	105
老吴	107
祖母和她的孙儿	109
码头上	113
向朋友们告别	119

附录

走	吴天	125
「新演剧论」书跋	方野	147

第一辑

(独幕剧)

沒有男子的戏剧

楔子

这篇「没有男子的戏剧」是应某女子中学的需要而作的。写剧本难，写没有男角的剧本是难上加难。因为现实的人生并不是单性构成的，所以我们很少看见单性的剧本。（中国常演的单性剧本只有「月亮上升」——「三江好」的根据——「钱」等几个剧本）至于纯粹女性角色的戏，更是绝无仅有。（象「暴风雨中七个女性」等剧都插有一二男角）我这剧本算是一个尝试，务请戏剧界同人指正。

时代：中国抗战时。

地点：南洋某地。

人物：吴秀华，年十九岁，女学生。

马彩莲，年十八岁，同上。

谢美玉，年十七岁，同上。

张凤英，年十八岁，同上。

孔校长，年三十八岁。

叶先生，年二十五岁。

美玉的母亲，四十岁。

(窗外的人)

布景：这是一间女子中学校的宿舍，几个年青的女孩子住在里面，把里面整理得很整洁。后面靠墙放有两张小铁床，中间有门通到外面，外面是走廊。另外有一张床，和后面的床成直角靠着右墙放着。两张小桌放在台右，靠在一起，一张向着墙壁，上面吊着电灯，可供两人合用。每一张小桌都有一张椅子。靠左墙窗下也放着同样的小桌一张，椅子一张，这是她们读书自修的地方。桌上放着一架钟，一些教科书和文具，间杂一些简单的化妆品，新书报之类，墙上则张贴一些明星照片、功课表、画图等等。

星期六的夜晚，约莫八点多钟，宿舍里留下两个人都各有各的事在忙着。马彩莲把一只皮箱放在前面的床上，整理东西，一边整理一边在哼一些歌曲（一会儿是电影流行歌，一会儿是救亡歌曲）。她整理来整理去还是那一点东西，有时放进去，有时又拿出来。至于张凤英却坐在桌旁做纸花，已经有一堆做好的红色纸花放在台子上。

彩 莲 （整理东西，看看钟）还只有一个钟头，实在太急迫了，
（又整理，看看这样也要，那样也要）

凤 英 （看了她一眼）你把Album book也要带到战场上去了吗？

彩 莲 （认真地）这是一个纪念啊！我那里可以丢掉它！

凤 英 你母亲没有知道你要回国去？

彩 莲 这那里可以让她知道，我只是瞒着她走的，要不然，我那里会走得脱。一想到回国，我真高兴，比在这里谈救亡好得多了。

凤 英 你打算做看护，还是什么？

彩 莲 我不高兴做看护。我要直接到战场上去打日本。（说得非常兴奋）

凤 英 志鸿同意不同意你去呢？

彩 莲 他，他是不知道的，我不让他知道。

凤 英 回国也好，可以做一些实地工作，不过你得好好准备才好，船费有了吗？

彩 莲 我们决定把手饰变卖了做路费，现在美玉已经拿去变换了。（又看看钟）还有一个钟点吧了。

凤 英 怎末，你们就要走吗？

彩 莲 是的，美玉家里逼她逼得太厉害，她不得不走，她今天中午才告诉我的，还有校外几个人也赞成今天晚上去。

凤 英 这样快？……那末你们不能参加我们后天的罢课，大后天的卖花了。

彩 莲 唔！但是我希望你们能够成功，把这个鬼校长赶走，这样我们的学校才会好起来，（问她）大家都说好了吗？

凤 英 这是张霞去做的，还有许多人没有说到，不过我们已经决定了。（把花数数）将来你会做成女的总司令罢！那时候不要忘了我们啊！

彩 莲 哈哈！（站得很直，做出举枪的姿势。外面走进来秀华，她埋着头，仍然一边在念，一边在走，直到左面的桌子，一边咳嗽，一边念。）

秀 华 a 加 b 二方等于 a 二方加 a b 加 b 二方……（一直走到桌前椅子上坐下，身体几乎碰着床。凤英和彩莲看着她，忍不着要笑。大概是发现她们在笑她，于是转过头来）笑什么？有什么好笑的？？（又回头开始念） a 加二方等于……

凤 英 你的书念完了没有？秀华！来做几朵纸花好不好？